

# 上下交相賊 ——租稅逃漏的徵納行爲分析<sup>1</sup>

歐俊男

國立台北商業技術學院財政稅務系副教授

本文建立一個涵蓋徵納雙方的租稅侵蝕模型，在同時考慮政府部門查核行爲與納稅義務人租稅逃漏行爲下，分析政府部門查核努力對納稅義務人租稅遵循的影響。分析結果發現，若政府部門將查核重點置於提高核課所得（查核深度），則查核支出對核課所得邊際效益的彈性，將決定納稅義務人租稅遵循的狀態。若該彈性不高，則納稅義務人會傾向降低租稅遵循程度，這與過去實證結果一致；反之，若政府部門的查核努力轉爲提高查核機率（查核廣度），則結論將與傳統文獻相符，調高稅率會提升納稅義務人的租稅遵循。至於其他相關變數方面，低所得、高查核機率與高懲罰倍率均使納稅義務人傾向誠實申報。

關鍵詞：租稅侵蝕、租稅遵循、查核深度、查核廣度

## 1. 前言

在租稅理論的研究範疇中，租稅侵蝕（tax evasion）的主題一直吸引著諸多研究者投入，不論是在規範性的分析，抑或是實證上的研究，都獲致相當的成果。以規範性分析來說，自 Allingham and Sandmo（1972）建立納

---

1 本論文在寫作與審查期間，感謝林教授全、徐教授偉初、賴助理教授育邦，以及兩位匿名審查人，提供建設性的修改意見。本文文責概由作者自負。

收稿日期：91年12月12日；接受刊登日期：92年6月25日

稅義務人在風險條件下，調整申報所得以追求預期效用最大化，得出納稅義務人的最適行為模式之後，後繼者多延續該模型，依分析主題調整假設，進一步闡明納稅義務人在面臨不同選擇之下，如何尋求最佳的逃漏稅金額或模式。

嗣後，Yitzhaki (1974) 修正了 Allingham and Sandmo (1972) 對逃漏行為的懲處基礎，<sup>2</sup> 求出在納稅義務人為絕對風險趨避遞減 (decreasing absolute risk aversion, DARA) 的條件下，稅率與納稅義務人所得稅申報金額同向變動的結果，亦即所得稅稅率的提高，將使納稅義務人減低逃漏稅的金額 (. . . an increase in the tax rate leads to greater tax compliance with DARA . . . , Lee (2001), p. 74)。這樣的結論與後續的實證結果大相逕庭，例如 Clotfelter (1983)、Poterba (1987)、Alm, Bahl, and Murry (1991)、Joulfaian and Rider (1996) 等文獻的實證結果均支持稅率的提高會降低租稅遵循 (tax compliance)。

為解釋理論與實證對納稅義務人租稅遵循行為研究的差異，較早的文獻如 Gordon (1989) 就修改了納稅義務人的預期目標函數，加入了逃漏行為所需面對的心理成本 (the private psychic cost of evasion)，以此說明部分納稅義務人即使在有利的條件下 (favourable evasion gamble) 也不會逃漏稅，以及稅率對租稅遵循的負面效果。Bernasconi (1998) 則由納稅義務人的風險趨避型態著手，區分一階、二階風險趨避 (first order and second order risk aversion)，說明納稅義務人在租稅遵循上的態度差異。及至最近的文獻 Lee (2001) 引入自我保險 (self-insurance) 的概念，假設納稅義務人在逃漏稅的同時會支付某些代價，藉以降低一旦被查獲時所要面對的懲罰。結果發現倘若自我保險的邊際產出不是太小的話，稅率的提高將刺激逃漏行為的加劇，降低租稅遵循。

雖然這幾篇文獻立論基礎各有不同，不過大體上來說都是由納稅義務人本身的行為著手。因為從 Allingham and Sandmo (1972) 與 Yitzhaki (1974)

---

2 在 Allingham and Sandmo (1972) 原始模型中，對逃漏行為的懲罰是以逃漏金額為基準，而 Yitzhaki (1974) 的修正則是將懲罰基準改為逃漏稅額。

的基本模型來看，稅率的提高雖然增加了逃漏行為的預期利益（即逃漏稅額），但是一旦逃漏行為被查獲了，就必須面對稅率提高後，以逃漏稅額為基礎的加重罰金。兩相衡量之下，風險趨避的納稅義務人在稅率調高後自然會減少逃漏行為。因此，Gordon（1989）、Bernasconi（1998）、Lee（2001）在解釋理論分析與實證結果的差異時，修正與延伸的關鍵都在於改變傳統文獻中，納稅義務人在租稅逃漏時所面對的風險條件。其中 Bernasconi（1998）是針對最大化過程中，邊際條件（邊際預期利益與邊際預期成本）衡量的主觀態度，而 Gordon（1989）、Lee（2001）則直接改變邊際條件中預期利益與預期成本的內容。

雖然這些文獻立論各有其特色，也提供了後續研究者思考的方向，不過，以整體稅務行政的結構而言，不論是先前 Allingham and Sandmo（1972）文獻，乃至於 Gordon（1989）、Bernasconi（1998）、Lee（2001）試著對理論與實證的衝突尋求解釋，都未曾將徵納雙方申報與查核行為之間的互動關係納入考慮，<sup>3</sup> 使得各文獻分析的內容都只局限在納稅義務人本身的單方面行為分析。如果進一步觀察各文獻模型設定的內容來說，納稅義務人風險行為選擇所面對的條件，包括逃漏行為被查獲時的懲罰金額，以及影響納稅義務人逃漏行為甚巨的查核機率等，這些變數在在皆與政府部門的查核行為相關，但是都因為各文獻分析主題的考慮，或多或少地被忽略了。納稅義務人身處於被查核的風險之下，如果忽視納稅義務人所需面對的風險條件，在研究架構來說，分析的內容與結果都難免予人有所闕漏之感。

為了說明完整稅務行政結構對租稅逃漏行為分析的重要性，以及政府部門在租稅逃漏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本文納入追求淨稅收最大化的政府部門，以涵蓋徵納雙方的設定探討政府部門與納稅義務人的最適行為，藉此觀察稅率變動的情況下，納稅義務人如何調整其申報所得。此外，為進一步釐清政府查核型態對納稅行為的影響，本文將政府部門的查核努力區分為查核

---

3 Panades（2001）對租稅逃漏與李嘉圖均等定理（Ricardian equivalence）關聯的分析，雖然已有政府部門的存在，但該設定在模型中的功能，僅限於在納稅義務人最適行為分析過程中，加入了政府預算的考量。

深度 (depth of audit) 與查核廣度 (breadth of audit) 兩種型態，前者所指的是政府部門在既定的查核機率之下，調整查核支出的高低，以提高核課所得的水準。而後者則是政府部門將查核努力完全放在抽查申報案件件數的多寡，查核支出的高低主要影響納稅義務人所面對的查核機率。

以下本文在基本模型的部份，首先假設政府部門的查核重點在於核定納稅義務人的核課金額，亦即查核深度。研究結果發現政府查核支出邊際產出的彈性較小時，稅率的提高將促使逃漏金額的增加，因而降低納稅義務人的租稅遵循。換句話說，納稅義務人在考慮稅率提高之後，政府部門查核努力或意願不高時，將調高逃漏的金額。最後，延伸基本模型，將政府部門查核支出，由針對核課金額的查核深度，轉為增加核課案件，以提高查核機率的查核廣度，藉此比較與相關文獻在經濟意義上的異同。分析的結果顯示若政府將查核努力的重點移至提高查核機率上，則會出現近似於 Yitzhaki (1974) 的研究結論，絕對風險趨避遞減的納稅義務人在面對稅率提高的環境時，將以降低租稅逃漏的方式作為因應。至於在其他變數的比較靜態分析方面，高所得、低查核機率，以及低懲罰倍率都會使逃漏稅額度上升。

以下本文第二段將建立基本模型，求出租稅徵納兩部門查核與逃漏的最適行為；第三段進行比較靜態分析，觀察所得、查核機率、懲罰倍率變化對租稅遵循的影響；第四段延伸基本模型，將查核機率內生化。最後則是結論。

## 2. 基本模型

針對過去租稅侵蝕模型，本段建構一個同時考慮政府部門與納稅義務人的模型，以分析在租稅侵蝕的過程中徵納雙方逃漏與稽查行為的互動情況。以下本段將分為兩個部份，首先是基本假設的建立，其次則是在基本假設之下，分析最大化過程，政府部門與納稅義務人的最適行為。

### 2.1 基本假設

假設在經濟體系中，包括政府部門與單一代表性納稅義務人兩部門。納稅義務人效用水準的高低，完全取決於納稅義務人本身的所得水準  $w$ ，其效

用函數為  $U = U(w)$ ， $U_w > 0$ ， $U_{ww} < 0$ 。假設在單一課稅年度中，納稅義務人的課稅所得等於其所得水準  $w$ ，不過，為了減輕本身的租稅負擔，納稅義務人往往會透過短報或漏報的方式，降低申報的課稅所得，以減輕應納稅額。<sup>4</sup> 令納稅義務人面對查核的機率為  $P$ ，而其申報所得則為  $x$ ， $x \leq w$ 。如果納稅義務人誠實申報，則  $x = w$ ；反之，若有短漏的情事，則  $x < w$ 。

另一方面，政府部門擁有對納稅義務人申報所得查核與課稅的主權，申報稅額在政府部門核課之後，如果沒有查獲任何逃匿短漏的情況，在稅率為  $t$  的條件下，則納稅義務人所需負擔的所得稅稅額為  $tx$ 。由於模型以代表性納稅義務人為分析對象，因此政府的總稅收亦為  $tx$ 。不過，為了遏止納稅義務人的非法逃漏行為，降低短漏報的誘因，政府將針對上述逃漏稅的行為進行查核，並針對非法的逃漏行為訂定罰則。在查核納稅義務人的申報所得之後，令政府部門所核定的課稅所得為  $\theta w$ ，其中， $\theta = \theta(g)$ ， $1 \geq \theta \geq 0$ ，定義為政府核課所得占真實所得的比重， $g$  則為政府部門的查核支出。一般來說，政府查核努力越高，所能得到的核課所得比重越高，即  $\theta_g = \frac{\partial \theta}{\partial g} > 0$ ；隨著查核支出的增加， $\theta_g$  將由遞增轉為遞減， $\theta_{gg}$  的符號則由正號轉為負號。依據政府的核課結果，代表性納稅義務人被核定的逃漏稅額為  $t(\theta - x)$ ，納稅義務人所要繳交的罰款為  $kt(\theta w - x)$ ， $k$  為罰款的倍率， $k > 1$ 。<sup>5</sup>

至於政府部門與納稅義務人之間行為互動關係的設定，有幾點考慮是必須注意的。首先是政府部門政策工具的選擇，在遏止逃漏行為，追求稅收最大化的過程中，查核努力（查核支出）、稅率與懲罰倍率等都是政府部門可以運用的政策工具。不過以租稅逃漏分析而言，這些工具在應用上還是有所不同。其中，在程序原則（process principle）的考量下，稅率與懲罰倍率都必

4 納稅義務人降低稅賦的手段相當多，如果以降低稅賦的方法是否合法，以及符合立法意旨作為區分的準則，則包括節稅、避稅與逃稅，其中節稅與避稅並未違法（雖然後者仍違背立法意旨），因此，雖然對稅基仍有侵蝕的作用，不過稽徵機關除了修法防堵之外，別無他法。這就不在本文的研究範圍，所以下所稱的稅基侵蝕均以逃稅行為為分析的對象。

5 以國內所得稅法為例，所得稅法第一百十條規定：「納稅義務人以依本法定訂辦理結算申報，但對依本法規定申報課稅之所得額有漏報或短報情事者，處以所漏稅額兩倍以下之罰鍰。納稅義務人未依本法規定自行辦理結算申報，而經稽徵機關調查發現有依本法規定課稅之所得額者，除依法核定補徵應納稅額外，應照補徵稅額，處以三倍以下之罰鍰……。」

須明訂於稅法之中，無法在徵納過程中隨意調整。再者，即便政府部門可以順利完成稅法的修訂，修法過程中也必須面對來自不同政治利益團體的壓力，無法達成完全依據政府部門主觀意志的修法目標。相對而言，查核努力的高低與查核項目的配置，則可以依政府本身的意願適度調整。因此，以下本文關於政府部門的最適行為設定，就以查核支出作為選擇變數，至於稅率與懲罰倍率則視為制度層面的外生參數，兩者調整的經濟效果另行在比較靜態分析中來觀察。

其次，關於政府部門與代表性納稅義務人之間的互動關係，雖然就徵納過程的時序上來看，納稅義務人申報在先，政府部門查核在後，不過整體來說，兩部門對彼此最適行為的訊息所知十分有限，因此在最適行為與比較靜態的分析，本文均以賽局理論模型（Game theoretic model）的模式，求取 Nash 解，作為分析的基礎。<sup>6</sup>

## 2.2 最適行為分析

首先，在政府部門方面，由於本文的分析重點在於稅收侵蝕，因此將政府部門的最大化目標設定為租稅淨收入  $\bar{T}$  的函數。在單一納稅義務人的環境下，租稅淨收入的內容包含納稅義務人所申報繳交的所得稅收入，以及經查核之後，政府部門所要追徵與懲處的收入，減除政府部門所支出的查核成本。假設政府部門為風險中立者，則其最大化的目標函數為

$$(1) \max_g \bar{T} = [tx + Pkt(\theta(g)w - x)] - g,$$

式(1)對查核成本微分得出一階條件與二階條件分別為

$$(2) \begin{aligned} Pktw\theta_g - 1 &= 0, \\ Pktw\theta_{gg} &< 0, \end{aligned}$$

6 在本文模型的設定上，不論是變數的選擇，抑或徵納行為的互動模式，大致來說，都比較接近 Andreoni, Erard and Feinstein (1998) 文獻中，政府部門未事先宣告查核規則的模式，徵納雙方必須採取一連串的行為反應。如果採取另一種查核設定，政府部門在納稅義務人申報之前，制訂並宣告查核方式，則分析的內容將會有所不同。

式(2)是典型最大化過程的邊際條件，其意義為政府部門最適查核成本支出的決定，在於最後一元查核成本支出，必須要等於該查核成本所查獲短漏報金額的罰鍰收入。

其次是納稅義務人方面，以代表性的納稅義務人而言，短漏報真實所得的行為可能面臨被查獲的風險，其預期效用最大化目標為

$$(3) \max_x V = (1-P)U(w_1) + PU(w_2),$$

$$w_1 = w - tx$$

$$w_2 = w - tx - kt(\theta(g)w - x),$$

其中， $w_1$ 、 $w_2$  分別代表納稅義務人短漏報行為被查獲與否的所得水準，兩者之間的差異僅在於罰鍰一項而已。 $U$  為納稅義務人的效用函數，效用高低則取決於所得水準， $U_i = \frac{\partial U}{\partial w_i} > 0$ ， $U_{ii} = \frac{\partial^2 U}{(\partial w_i)^2} < 0$ ， $i = 1, 2$ 。

納稅義務人最大化目標式(3)的一階條件與二階條件為

$$(4) -(1-P)tU_1 + Pt(k-1)U_2 = 0,$$

$$(1-P)t^2U_{11} + Pt^2(k-1)^2U_{22} < 0,$$

式(4)的經濟意義與式(2)相仿，代表納稅義務人調整一單位的申報所得，降低繳納稅額的預期利益，必須等於納稅義務人預期會被查核出逃漏行為時所需補稅的邊際成本。

### 3. 比較靜態分析

依前段政府部門與納稅義務人的最大化過程所求出行為函數，本段將分析稅率、所得、懲罰倍率與查核機率變動時，對徵納雙方行為的影響。

#### 3.1 稅率的變動

首先，稅率變動對納稅義務人的影響方面，由式(2)政府部門最適查核行為與式(4)納稅義務人最適申報所得分別對稅率微分，可以求出

$$(5) \frac{dg}{dt} = -\frac{\theta_g}{t\theta_{gg}},$$

$$(6) \frac{dx}{dt} = \frac{1}{tZ} \{P(k-1)U_{22} [x + k(\theta w - x) - kw \frac{\theta_g^2}{\theta_{gg}}] - (1-P)xU_{11}\},$$

$$Z = (1-P)U_{11} + P(k-1)^2 U_{22},$$

其中，式(5)來自於最適查核支出的邊際條件式(2)，由於稅率提高會增加政府查核行為的邊際利益，因此，如式(5)所示，稅率的提高將激勵政府提高查核支出。式(6)的分母部份符號確定為負號，稅率調整對申報所得的影響如何，端視式(6)分子部份的符號而定。將式(6)的分子部份略事整理可以得出以下推論：

**Proposition：**若  $\varepsilon_g^{\theta_g} < \frac{k g w R_2 \theta_g}{k R_2 (\theta w - x) - x (R_1 - R_2)}$  成立，則政府部門提高稅率將使納稅義務人降低申報所得。亦即當所得稅稅率提高時，租稅侵蝕的現象將隨之擴大。其中， $\varepsilon_g^{\theta_g} = \frac{g \theta_{gg}}{\theta_g}$  代表政府部門一單位查核支出對邊際稅基核定金額的彈性； $R_1 = -\frac{U_{11}(w_1)}{U_1(w_1)} > 0$ ， $R_2 = -\frac{U_{22}(w_2)}{U_2(w_2)} > 0$ ， $R_2 > R_1$ ，則分別為稅基侵蝕查獲與否兩所得水準下的絕對風險趨避係數 (coefficient of absolute risk aversion)。

為進一步觀察上述推論的經濟意義，判別式右式分母部份在稍事整理後，可以表為  $k\theta w R_2 - [xR_1 + xR_2(k-1)]$ ，其中  $[xR_1 + xR_2(k-1)] > 0$ 。若懲罰倍率  $k$  與核課比重  $\theta$  的值較大，使該式為正號，則關於租稅遵循的分析內容才會符合實證結果。配合左式的彈性來看，在懲罰倍率與核課所得較高，而核課所得的查核支出彈性不高的環境中，政府部門若無力進一步提升稽徵績效，則提高稅率將會造成納稅義務人增加逃漏的誘因，進而降低租稅遵循。

在推論中的條件成立時，稅率與申報所得反向變動的關係，與過去實證方面的文獻相符。相較於過去的理論分析結果，本文在納稅義務人的行為分析部份，沿用 Yitzhaki (1974) 的設定方式，以逃漏稅額作為懲罰基礎，即可得出更符合現實徵納環境與實證結果的推論，其中的關鍵就在於政府部門在查核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換句話說，如果政府部門的查核成效不彰，一味以提高稅率作為增加稅收的手段，反而會提高納稅義務人逃漏稅的誘因，結果將適得其反。不過，在此需要提醒的是，政府部門查核成效的型態不同，



結論也可能大異其趣，例如以下第四段的分析，政府部門將查核重心轉向提高查核機率，得出稅率與申報所得同向變動的結果，就是一例。

### 3.2 所得的變動

當納稅義務人的所得產生變動時，由於政府部門無法取得納稅義務人真實所得的完整訊息，<sup>7</sup> 因此比較靜態部份，可以直接由式(4)求出

$$(7) \frac{dx}{dw} = \frac{(1-P)U_1}{tZ} [(1-kt\theta)R_2 - R_1],$$

當  $\frac{R_1}{R_2} > (1-kt\theta)$  成立時，式(7)的符號為正號，亦即所得提高之後，納稅義務人申報的所得也會隨之上升。這一點與 Allingham and Sandmo (1972) 較傾向真實所得與申報所得同向變動的結論相同。

另一項值得參考的指標是申報金額占真實所得的比例，依定義直接微分

$$\text{得出 } \frac{\partial(\frac{x}{w})}{\partial w} = \frac{1}{w^2} (w \frac{\partial x}{\partial w} - x),$$

如果式(7)真實所得與申報所得的同向變動的關係成立，則申報所得占真實所得的比重是否會隨所得上升而上升或下降，則視申報所得的所得彈性如何而定。如果申報所得的所得彈性大於一，則申報所得占真實所得的比重將隨所得的上升而提高。反之，若小於一，則會下降。

### 3.3 懲罰倍率與查核機率的變動

在懲罰倍率與查核機率方面，依據式(2)與式(4)的微分，整理之後可以得出

$$(8) \frac{\partial x}{\partial k} = \frac{1}{tZ} \left\{ -PU_2 - Ptw(k-1)U_{22} \left[ \frac{\theta_g^2}{\theta_{gg}} - (\theta w - x) \right] \right\} > 0,$$

7 這一點可以由式(2)中完全沒有出現納稅義務人真實所得的變數，觀察出政府部門的查核行為不受真實所得高低的影響。

$$(9) \frac{\partial x}{\partial P} = -\frac{1}{tZ} \left[ U_1 + (k-1)U_2 + (k-1)U_{22} \frac{kt\theta_g^2}{\theta_{gg}} \right] > 0,$$

比較靜態的結果，與直覺相符。懲罰倍率與查核機率的提高，都意味著逃漏行為較為不利，納稅義務人因此也會以提高申報所得，降低逃漏金額作為因應。這部份的分析結果與過去文獻的結論也是一致的，例如 Crane and Nourzad (1986) 的實證結果即支持此一分析結果。

## 4. 查核機率的問題

為說明政府部門查核型態不同對租稅遵循分析的影響，本節將修改基本模型的設定方式，設定政府部門查核努力的重點在於查核廣度，亦即政府部門查核支出的增加，主要在於提高查核機率。在此前提下，政府部門與納稅義務人最大化行為的目標函數將修改為

$$(1') \max_g \bar{T} = [tx + P(g)kt(w-x)] - g,$$

$$(3') \max_x V = (1-P)U(w_1) + PU(w_2),$$

$$w_1 = w - tx$$

$$w_2 = w - tx - kt(w-x),$$

式(1)與式(1')的差異在於政府部門的查核支出由影響核課所得，轉變為決定查核機率；式(3)與式(3')的差異則是原來內生的核課所得，簡化為如同 Allingham and Sandmo (1972) 所設定的，納稅義務人的逃漏行為一經查獲，政府部門可以掌握納稅義務人的全部真實所得。唯其中仍有些許差異，原先在 Allingham and Sandmo (1972) 所設定的外生查核機率，在式(1')一般化的設定下，將受政府查核支出的影響。

式(1')與式(3')最大化過程的一階條件與二階條件分別為

$$(2') P_g k n t (w-x) - 1 = 0,$$

$$P_{gg} k n t (w-x) < 0,$$

$$(4') \quad -(1-P)U_1 + P(k-1)U_2 = 0,$$

$$(1-P)t^2 U_{11} + Pt^2(k-1)^2 U_{22} < 0,$$

式(2')與式(4')可以推出稅率變動對申報所得的比較靜態分析結果為

$$(10) \quad \frac{dx}{dt} = \frac{\begin{vmatrix} tP_{gg}(w-x) & -P_g(w-x) \\ P_g[U_1 + (k-1)U_2] & x(1-P)U_{22} + Pk(k-1)(w-x)U_{22} - x(1-P)U_{11} \end{vmatrix}}{\begin{vmatrix} tP_{gg}(w-x) & -tP_g \\ P_g[U_1 + (k-1)U_2] & t[(1-P)U_{11} + P(k-1)^2 U_{22}] \end{vmatrix}}$$

在式(10)中，右式分母部份符號為正號， $\frac{dx}{dt}$ 的符號視分子部份符號如何而定。在右式分子部份，若 $(1-P)U_1[x(R_1 - R_2) - k(w-x)R_2] < 0$ ，則 $\frac{dx}{dt} > 0$ 。反之，則需求解分子部份行列式值方可確認 $\frac{dx}{dt}$ 的符號。

在此不妨將以上的結果拿來與Yitzhaki (1974)的推論作一比較。在Yitzhaki (1974)所設定的模型中，僅單就納稅義務人一方來作分析，並未考慮政府部門可能的查核行為。而與本段的共同點則在於納稅義務人一經查獲逃漏行為，政府均可以取得其真實所得的訊息。相對照之下，兩模型在推論稅率對申報所得的經濟效果上，判斷條件竟然幾乎如出一轍。究其原因可以發現在具有風險的逃漏環境下，納稅義務人的逃漏稅行為一經查獲之後，就必須面對逃漏稅額倍數的罰款。在風險趨避的條件下，稅率的提高將使納稅義務人的風險加大，降低預期效用水準，無怪乎納稅義務人傾向誠實申報的方式以為因應。

值得附帶一提的是，相較於前段分析，乍看之下政府部門在查核逃漏行為時，將查核支出應用於查核廣度，似乎較應用於深度，更能強化稅率提高杜絕逃漏行為的效果。但是，事實卻不然，後段查核支出提高查核機率的結論，前提是一經查核逃漏行為，政府可以確實掌握納稅義務人的真實所得資料，<sup>8</sup>因此稅率提高之後，納稅義務人面對懲罰的壓力高於逃漏的利益，才使

8 以式(10)分子部份觀察判斷符號的準則，由於查核出來的核課所得必然不小於申報所得，因此，政府部門是否能正確查出納稅義務人真實的所得作為核課基礎，在此並不影響到符號的判定。

納稅義務人傾向誠實報稅。而前段查核支出重點置於核課所得的金額上，查核機率並未隨之降低，最後效果端賴查核支出邊際利益的彈性如何而定。兩者既未衝突，也無可比較的基礎，不過，以政府部門查核逃漏行為的角度而言，不論是否明確地區分廣度與深度，這兩種不同的查核模式，顯然對納稅義務人將造成不同的效果，一方面是潛藏可能被查核的機率，另一方面則是逃漏行為被查核之後，要面對懲處的金額。在政府部門與納稅義務人的互動之下，來自不同查核方式的壓力，也正提供了對過去文獻實證與理論相左現象一個思考的方向。

## 5. 結論

自 Allingham and Sandmo (1972)、Yitzhaki (1974) 以降，以逃漏稅額為懲罰基礎，納稅義務人面對查核風險的環境中追求預期效用最大化的模式廣為後續研究者所沿用。在租稅侵蝕規範性分析不斷發展而趨於完備的同時，實證上的分析卻在租稅遵循的觀點上顯示出異於過去理論文獻結論的現象。究竟稅率的提高是否會抑制納稅義務人的逃漏行為，抑或如實證觀察的結果，反而會加劇租稅逃漏的發生，一直莫衷一是。針對這個現象，Gordon (1989)、Bernasconi (1998)、Lee (2001) 等文獻修正納稅義務人最大化過程的設定，分別加入心理成本、偏好型態與自我保險行為的假設，試圖說明上述關於租稅侵蝕理論與實證間的歧異。

以上述幾篇文獻的分析架構而言，無論是 Allingham and Sandmo (1972) 與 Yitzhaki (1974) 傳統的文獻，或是之後嘗試對矛盾現象作出解釋的文獻，在模型中都未將徵納雙方申報與查核行為的互動關係，以及政府部門不同查核方式的影響納入考慮。針對這個問題，本文建立一個涵蓋徵納雙方最適查核與逃漏行為的基本模型，並區分政府部門查核努力對核課所得(查核深度)與查核機率(查核廣度)的影響，探討稅率調整與租稅遵循的關係。

首先，在查核深度的分析方面，若政府部門的查核努力，主要在於提高核課所得，則比較靜態分析結果顯示：政府查核支出對核課所得的邊際利益彈性較小時，納稅義務人將以增加租稅逃漏的方式，因應稅率的提升。換句

話說，倘若政府部門在查核績效不彰的條件下，提高稅率將是刺激納稅義務人冒險逃漏的一大誘因。至於其他變數的比較靜態分析，低所得、高查核機率與高懲罰倍率都會降低納稅義務人的租稅遵循意願。

其次，若政府部門的查核努力，由提高核課所得的查核深度，轉為升高查核機率的查核廣度時，稅率與申報所得的租稅遵循關係將回復到 Yitzhaki (1974) 的結論。以同時考慮查核深度與廣度的角度來說，政府部門的查核努力方向，以及查核的成效，才是決定納稅義務人租稅遵循與否的關鍵。

上述的分析結果除了釐清政府部門在租稅逃漏分析中的查核角色之外，對過去理論與實證衝突的現象，也提供了一個詮釋或思考方向。此外，在政府部門租稅政策的建議方面，如果政府部門在調整稅率的同時，希望納稅義務人能誠實納稅，則政府部門本身的查核努力，如何在查核廣度與查核深度之間適度配置，並且有效提高查核績效，將是未來政策考慮的重心。

## 參考資料

- Allingham, M.G. and A. Sandmo  
1972 "Income Tax Evasion: A Theoretical Analysis,"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1:323-338.
- Andreoni, J., B. Erard, and J. Feinstein  
1998 "Tax Compliance," *Journal of Economic Literature* 36:818-860.
- Alm, J., R. Bahl, and M. Murry  
1991 "Tax Structure and Tax Compliance,"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72: 603-613.
- Bernasconi, Michele  
1998 "Tax Evasion and Orders of Risk Aversion,"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67: 123-134.
- Clotfelter, C.T.  
1983 "Tax Evasion and Tax Rates: An Analysis of Individual Returns,"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65:363-373.
- Crane, S.T. and F. Nourzad  
1986 "Inflation and Tax Evasion: An Empirical Analysis,"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68:217-223.

Gordon, James P.F.

- 1989 "Individual Morality and Reputation Costs as Deterrents to Tax Evasion," *European Economic Review* 33:797-805.

Joulfaian, D. and M. Rider

- 1996 "Tax Evasion in the Presence of Negative Income Tax Rate," *National Tax Journal* 49:553-570.

Lee, K.

- 2001 "Tax Evasion and Self-insurance,"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81:73-81.

Panades, Judith

- 2001 "Tax Evasion and Ricardian Equivalence," *European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7:799-851.

Poterba, J.M.

- 1987 "Tax Evasion and Capital Gains Taxation,"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Papers and Proceedings* 77:234-239.

Yitzhaki, S.

- 1974 "A Note on Income Tax Evasion: A Theoretical Analysis," *Journal of Public Economics* 3:201-202.

# **Artifices between Tax Authority and Taxpayers in the Presence of Tax Evasion**

**Jiunn Nan Ou**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Public Finance and Tax Administration,  
National Taipei College of Business

## **ABSTRACT**

This paper builds an economic model where the taxpayer makes his tax evasion decision against possible penalties from the tax authority to examine the effect of an increase in the tax rates on tax evasion. First, if the tax authority makes his audit effort in the increment of tax base, then the effect will depend on the elasticity of marginal productivity of audit effort. If the elasticity is small, an increase in the tax rates leads to greater tax evasion and less tax compliance. This result accords well with empirical findings. Secondly, when the audit effort is devoted to making the probability higher, the result would turn to agree with the theoretical result in the literatures. Finally, according to economic intuition, lower income, higher probability and higher penalty will lead to higher tax compliance.

**Key Words:** tax evasion, tax compliance, depth of audit, breadth of audit